

牟平区五里头小学  
作文选登

# 一生朋友相伴走

## 读《时代广场的蟋蟀》有感

牟平区五里头小学 四年级二班 冯晓阳 指导教师 孙忠花

《时代广场的蟋蟀》的作者乔治·塞尔登以一只蟋蟀的身份,以第一人称的语气展开故事,就像是蟋蟀柴斯特在写自己的日记一样。我跟着柴斯特,一口气读完了这本书,我被三个动物朋友的真挚友谊深深地感动了。

在人情冷漠的纽约,幸运的柴斯特遇到了聪明的老鼠塔克和忠诚、憨厚的猫——亨利,还遇到了爱它的主人——男孩玛利欧。他们几个一起经历了风风雨雨,渡过了愉快的时光。蟋蟀柴斯特用它绝妙的音乐天赋回报了朋友们的真挚友情,帮助玛利欧一家摆脱了困境,自己也成为了震惊整个纽约的演奏家。然而功成名就的柴斯特却满心失落,思念起乡下自

由自在的安静生活来。在朋友们的理解和帮助下,它终于回到了自己深爱的故乡,找回了快乐的自己。

书中最让我感动的地方是塔克老鼠的表现。当塔克老鼠与柴斯特初次见面时,就把自己准备做第二天早餐的腊肉分了一大半给它;塔克还在一个晚宴上把自己一天辛辛苦苦好不容易搞来的食物与加冰块的饮料全部都分给了柴斯特和亨利猫。在柴斯特被关在笼子里不能出来的时候,塔克把自己一生冒着生命危险得到的积蓄全都拿了出来,献给了柴斯特换来了它的自由……正因为塔克老鼠为朋友如此奉献,才赢得了亨利猫和柴斯特蟋蟀的深厚友谊。



书中还让我心中为之一颤的是小主人公马利欧和柴斯特的友谊。感动于马利欧为了朋友舍其所有、细心照顾——为了给柴斯特一个温暖的家,拿出了自己近一个星期的零花钱,买了一只中国公主用的蟋蟀笼子,又打几个小时的工,才把柴斯特赎出监牢,还回2美元……

其实,在我们的生活中

真挚的友谊也无处不在。每当我学习上遇到困难时,我的同学们都会毫不保留地教我,让我在学习的时候少走很多弯路;当我遇到烦恼困扰时,我的朋友也会及时与我交流,开导我们,分担我们的忧愁……

让我们像三个动物朋友那样,一生有朋友相伴,我们的生活会更充实、更美好。

## 未来会很美好

牟平区五里头小学

四年级二班 庄妍妍

指导教师 孙忠花

今年暑假,在老师的推荐下,我读了《你不知道将来有多好》。

卫嘉勉是小学顶尖优生,她一直很优秀,所以一直很骄傲。可是因为小升初考试,她失利了,一下从骄傲的高峰跌到了谷底,最后只能上了排名末尾的“铅笔头”学校。从那天起,她就被一群菜市场同学包围着——包包、黄豆芽、烂苹果王子。尤其让她大跌眼镜的是竟有一位“半人类”校长,他让流浪猫进出校园,给新生发蜗牛壳,还举办削苹果、拍桌子一类的神经比赛。这些都使我们的优生卫嘉勉受不了,她非常失望。还有她的中学同桌李捷行,成绩特别差,但针线活和削苹果的技术却是一流。在和同学们相处一段时间后,卫嘉勉就渐渐地融入到那群菜市场同学中去了。

让我印象最为深刻的是:当年的垫板小组——有爱逃课的飞扬,有八卦小哥周通,有垫板妹妹米小朵,还有帐篷小姐喜耀,他们是以前的末尾生,可在校长的帮助下,他们都有了很好的职业。他们的成功让我了解到每个人都不是十全十美的,有缺点就一定会有优点。“上帝为你关上一扇门,就会为你打开一扇窗。”我还记住了一句话:朝前走,向前看,你不知道将来有多好!无论现在的你是否优秀,只要你能努力,扬长避短,未来也会很美好!

## 合作的力量

### ——《沙漠运动会》读后感

牟平区五里头小学

二年级 王凯

指导教师 于红



假期中我读了老师给我们推荐的《杰罗尼摩的欢乐假期》、《东逛西逛》,还读过《精灵鼠小弟》、《沙漠运动会》……在这些书中,我最喜欢杨红樱阿姨写的《沙漠运动会》,这本书让我从中学会了很多有关沙漠的知识,特别是每一个小故事后面的智慧加油站,更是加深了我对沙漠地了解。

这本书从米奇到沙漠里去探险开始讲起,通过探险,我认识了仙人掌、怪柳、沙拐枣等很多不长叶子的植物,被称为“荒漠中的伟丈夫”的白杨树,给沙漠带来生机和色彩的短命菊、补血草,还有狼尾巴花,他们是那么的奇特。最吸引我的是沙漠里的各种动物——鸵鸟、麻蜥和沙蜥、沙鸡、骆驼、野兔、沙鼠、沙狐、金雕等。麻蜥和沙蜥都捕食危害植物的昆虫,所以在保护沙生植物方面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野兔、沙鼠这些小动物都是以植物的绿色部分为食,野兔还会传播鼠疫,所以对农田、牧场、森林有较大的危害。而沙狐、金雕这些动物专门捕食野兔和沙鼠,所以对农、林、牧都有很大益处。

沙漠里的动物和植物都是互惠互利、共同求生存的,他们共同维护着沙漠里的生态平衡。

读完了这本书,我忽然想到了我们的班级,我们班上有47个同学,每个同学都有自己不同的性格特点,我们这47个性格不同的同学组成一个大家庭,就一定要互相互相学习,互相帮助,只有这样我们的家庭才能和谐向上。

## 勇敢地成长

### ——《一岁的小鹿》读后感

牟平区五里头小学 四年级二班 孙福斌 指导教师 孙忠花

“一个孩子和一只一岁的小鹿并排跑过那些高大的木兰花,在栎树丛中永远的消失了。他不禁呢喃细说:‘别了,童年……’”《一岁的小鹿》是一本关于生活、自然、童年的书。今年暑假,我读了它。

一开始吸引我的是它的标题。一岁的小鹿,听着就很可爱、很天真。因为我从小就喜欢小动物,所以我毫不犹豫地就把它买下来,拿回家细细品读。读完之后,我才发现这本书的内容远远超出了它的标题,除了那只活泼可爱的小鹿之外,书里面还有很多很多让人记忆深刻的东西。

故事的主人公是一个11岁的小男孩巴特。在那片美丽的大草原上,巴特总能找到很多属于自己的乐趣。捕猎、钓鱼,做水车,看松鼠,这些都是他的乐趣,但是他最大的愿望就是有一只属于自己的宠物。但是因为家里条件有限,妈妈始终都不答应。在经历了许许多多的困难之后,小鹿出现在巴特的生活中。小鹿的成长是快乐的,如同巴特的童年也变得快



乐。可是后来,小旗(小鹿的名字)长大了,它始终摆脱不了自己的野性,偷吃了家里很多庄稼,一次又一次的闯祸,令一家忍无可忍。当爸爸决定让巴特亲手打死小旗的时候,巴特很难过;可是最终他还是亲手向小旗开枪了。爸爸说:“不是你背叛了你,是生活背叛了你。你再也不是‘一岁的小鹿’了。”小旗长大了,离开了这个世界;巴特也长大了,离开了他的童年。

这本书让我认识到:生命有时是艰难的,但是我们还要坚持,继续坚强的活下去;成长有时是痛苦的,但是我们还要努力,继续勇敢地长大。童年是美好的,但是我们不能拒绝成长,停留在童年,因为生命是不会停止的……

## 初秋的鱼鸟河

牟平区五里头小学 四年级二班 曲嘉瑶 指导教师 孙忠花

周六,写完作业,难得有空闲,我一下子就想到了鱼鸟河。“初秋了,不知道鱼鸟河那边怎么样了。”我喃喃自语道。于是我便找了几个小伙伴和我一起向鱼鸟河走去。

刚走进鱼鸟河,我被眼前的美景惊呆了:蓝蓝的天,一碧如洗,给人一种纯净的美;河两边开着五彩的花,给人一种绚烂的美;河面像一面平滑的镜子,给人一种安静的美;树叶在空中翩翩起舞,给人一种优雅的美;鸟儿在枝头快乐的歌唱,给人一种婉转的美;空中弥漫着花香,给人一种陶醉的美……

我们到了河边,欣赏水中的鱼儿悠游嬉戏,一阵风吹来,水面波光荡漾,在阳光下闪闪发光,突然一只水鸟以闪电般的速度飞来,掠了一下水面,叼起一条鱼儿又钻进了芦苇丛中。

继续往前走,看到的是一朵巨大的浪花矗立在绿草之中,在阳光照耀下,越发耀眼。我敲了敲,声音清脆的,是金属的!路边的花儿正值旺季,

开得热烈,开得绚烂。蝴蝶在花朵上跳起了芭蕾舞,时起时歇,优美动人。

走着走着,就到了“小桥”,这里可以算作鱼鸟河最美的地方了。一朵朵粉嫩的荷花亭亭玉立在水中,衬着翡翠色的荷叶,盈盈的碧水,让人眼前一亮。我想起了杨万里的诗句“接天莲叶无穷碧,映日荷花别样红”。突然,飞来了几只海鸥,白色的鸟儿衬着蓝碧水,为这宁静的美景添了一丝动感。这可让我们大吃一惊,没想到河边也能看到这海边的生物,这更是让我体会到鱼鸟河美到了极点,连海鸥也来光顾。

我觉得秋天的鱼鸟河是粉色的,因为荷花一身粉衣伫立水中央;秋天的鱼鸟河是绿色的,阳光下的荷叶在水面上绽放出绿色的光芒;秋天的鱼鸟河是红色的,在树林中,翩翩飞舞的枫叶凝聚了秋天的能量……瞬间,所有的景物都在我脑海中一一浮现。啊!我明白了,秋天的鱼鸟河是五彩的!我爱秋天的鱼鸟河!

## 让爱心飞扬

牟平区五里头小学 二年级 郭佳 指导教师 于红

假期中,我读了一套书,是商晓娜写的《拇指班长》,共七册。其中,我最喜欢最后一册——《吃糖果的超人》。

主人公孔东东想变成拇指人,可是要想变成拇指人需要材料,但是万事俱备,只欠东风,就缺少酸梅粉,孔东东翻箱倒柜都没找到酸梅粉。却找到了一袋酸梅糖,所以,问题就出现在酸梅糖身上,孔东东的配方失灵了,但是却能“心想事成”,于是他借助自己的想像,实现了一系列的愿望:让抢劫犯变成了狗熊,让灌木长成了参天大树,让鲁达的草莓变成了石头,让王老师年轻了20岁,更让我佩服的是,他还和孔西西一起改变了学校的图书馆,制服了造假的团伙,并且让时间倒退了两三天……

从孔东东这些想像中,我感受到了他的爱心,同时也让我产生了一种遐想,如果我也能拥有这“心想事成”的本领,

那我将要实现哪些愿望呢?嗯,我也会像孔东东一样,帮助许多许多人,做许多许多的好事。我要让我们班得嗜睡症的铭琪同学恢复以前的状态,那样老师和他的妈妈都不会因为他上课睡觉而焦虑了,他也不会因为上课睡觉而感觉羞愧了;我要给我们学校的每个教室安装上大屏幕,那样老师放课件的时候,我们即使在后面也会看得非常清楚了,也许那些得近视眼的同学眼睛就会恢复了呢;我还想让我们班上因生病发烧几乎失去听力的海波,能够恢复听力,再也不用一年四季,天天带着耳蜗了;我还想让我们不再因为考试而不停地写作业,我要让自己永远有时间能沉浸在书海中;我还想……唉,我也有许多许多的美好愿望,想让我们的心情更欢乐,让我们的生活更甜更美,让我们每个人都爱被包围着,让每个人的爱心能飞扬在生活的每个角落……

## 弟弟学本领

牟平五里头小学 四年级二班 刘传雨 指导教师 孙忠花

我有一个性格开朗、活泼好动的弟弟。

别看弟弟小,他学新本领劲头可不小。就拿吃饭说吧,一看到摆饭桌,他就走到高椅边,拉着扶手,抬起脚,就想往上爬,嘴里还嚷着谁也听不懂的话,看上去一副猴急相。妈妈要喂他,他却把头一偏,用手去抓妈妈手里的东西,想要自己吃。尽管他不会用筷子勺子,但他每顿饭都要拿个筷子或勺子操练操练。一不注意,就弄得桌上、椅上、身上、地上到处都是饭菜。往往一顿饭下来,狼藉一片。妈妈说,弟弟吃完饭就可以开养鸡场了。

弟弟学走路也有股狠劲。刚开始,他东倒西歪,像个醉汉,常常走不了几步就会摔倒。不是摔个腓腓,就是扑倒在地上,可他一点儿也不在乎,摔倒了爬起来,走几步再摔倒,再起,再摔,再起……那种百折不挠的劲儿,真让人佩服。刚学会走几步,他就成天想往外跑。他总是先用手往大门指指,再走到鞋柜,拿出鞋子。往往不等我们给他系上鞋带,他就迫不及待地站起来想去拉门。我把门一拉,他就从门缝儿钻出去,爬上台阶,跌跌撞撞地往外跑。



弟弟还爱参与家务劳动。无论谁干活,他总自告奋勇不请自来地跑来“帮忙”。那次爸爸买来很多改良土壤来种草坪,在院子里干活叫我帮忙,他这个小家伙也过来凑趣。我们把土一推车一推车地运往草坪,然后抛洒均匀。他先是一声不响,目不转睛地看着我们,渐渐地他就忍不住了,越靠近,用他那胖乎乎的小手抓起土来边走边撒,撒得到处都是。撒厌了,还要尝尝滋味,瞅我们不注意,抓把土就往嘴里送,弄得满手满嘴黑乎乎的,真让人哭笑不得。

虽然他想学的一些本领,很多还不是他力所能及的,但他仍然的那么执着地去做。我笑他“不自量力”的同时,也为有这样可爱的弟弟而感到自豪。